

证券代码：002610  
债券代码：112691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债券简称：18 爱康 01

公告编号：2019-110

##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邹承慧先生、易美怀女士、袁源女士、史强先生、赵剑先生、ZHANG JING 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何前女士、杨胜刚先生及耿乃凡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告附件）。

上述董事候选人需提请公司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和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已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的要求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渠道，就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况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各位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七日

附件：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邹承慧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 学历，毕业于长江商学院（EMBA），湖南大学（本科）。目前为长江商学院 DBA 在读。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江阴支行信贷主管、江阴利泰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邹承慧先生拥有丰富的新能源行业经营管理经验，是公司的主要创立者之一、实际控制人，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邹承慧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邹承慧先生直接持有爱康科技 121,846,200 股股票。邹承慧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查询，邹承慧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易美怀女士：**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上海财经大学 EMBA。上海交通大学海外教育学院国际财务总监（CFO）和英国资深财务会计师（FFA）。曾先后任重庆通用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组长、江苏双良特灵溴化锂制冷机有限公司会计师、特灵空调系统（江苏）有限公司高级会计师、江苏双良空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浙江晨辉婴宝儿童用品有限公司财务兼公司稽核总负责、爱康科技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裁。

易美怀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易美怀女士持有爱康科技 1,407,921 股股票。易美怀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查询，易美怀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袁源女士：**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毕业于上海

交大高级金融学院（EMBA）、上海财经大学（本科）。袁源女士曾先后任职于江阴市交通局办公室、江阴华盛期货有限公司总经理、申达集团有限公司资金总监、本公司资金总监、副总经理职务。2013 年至今于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副总裁、本公司董事。

袁源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袁源女士持有爱康科技 1,450,122 股股票。袁源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查询，袁源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史强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 学历，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湖南大学（本科）。2006 年加入公司以来，曾先后担任公司销售员、销售部经理、销售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史强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史强先生持有爱康科技 1,161,095 股股票。史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查询，史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赵剑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湖南大学法学专业，复旦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6 年加入本公司以来，曾先后担任本公司采购员、采购部经理、南通爱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苏州爱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等。

赵剑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赵剑先生未持有爱康科技股票。赵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查询，赵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ZHANG JING (张静) 女士：**1982 年出生，加拿大国籍。本科学历，毕业于 University of Manitoba，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EMBA 在读。曾于 InterGroup Consultants Ltd. (加拿大) 担任研究分析员及经济咨询师、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先后担任战略管理经理、董事长助理、投融资中心副总经理。现担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负责证券事务及投资并购工作。

ZHANG JING 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ZHANG JING 女士持有爱康科技 418,307 股股票。ZHANG JING 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查询，ZHANG JING 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独立董事候选人：**

**何前女士：**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硕士。曾先后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浙江分所合伙人及负责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合伙人及负责人。现任浙江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春晖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何前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何前女士未持有爱康科技股票。何前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经公司查询，何前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杨胜刚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武汉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曾担任湖南理工学院政治系助教、副系主任、讲师；湖南财经学院国际经济系系主任、副教授；湖南大学金融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湖南大学金融与统计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湖南大学副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湖南大学金融与统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杨胜刚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杨胜刚先生未持有爱康科技股票。杨胜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经公司查询，杨胜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耿乃凡先生：**195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毕业于东南大学获得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学位，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硕士，研究员、高级经济师职称。曾担任南京市石油公司副经理，江苏省凤凰出版传媒公司总经理，南

京市投资公司总经理，南京市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南京古南多(中日合资)饭店董事长，南京银行董事，南京三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耿乃凡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耿乃凡先生未持有爱康科技股票。耿乃凡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经公司查询，耿乃凡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